



關於立法會李振宇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市政署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21 年 3 月 29 日第 377/E255/VI/GPAL/2021 號公函轉來李振宇議員於 2021 年 3 月 19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1 年 3 月 30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對問題 1. 特區政府為改善污水排入內港的污染問題，配合相關部門及協調後，在進行中的內港改善下水道編製工程計劃基礎上規劃預留位置設置污水處理及有關配套設備，以處理上述污染問題，因此原設計的新建雨水涵箱及雨水泵站亦須作出調整，以便配合處理污水及雨水排放系統的有效運作，相關的修改設計工作已進行中，預計於本年內完成設計工作。

市政署表示，下環、司打口、內港區一帶為舊城區，歷史原因造成現時仍存在清污合流下水道，雨水及污水會被截流系統截流到污水處理廠，經處理後才排放。市政署近年在渠網的維護保養過程中，在條件許可的情況下，已逐步將合流下水道優化為清污分流下水道。

對問題 2. 內港擋潮閘方面，現正進行擋潮閘工程實時數字仿真驗證工作，研究單位將根據仿真單位所提交的仿真驗證總結報告，對擋潮閘工程可行性研究階段的工程勘察及專題研究進行尚有的補充及修改，之後再繼續處理上述研究報告後續的審批工作。由於實時數字仿真驗證工作尚未有結論，目前，內港仍以興建擋潮閘作為主要解決風暴潮引致嚴重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土地工務運輸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

水患的手段。

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

陳寶霞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